用人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的声明

厦门市火炬管委会：

我单位严格按照《厦门市火炬高新区管委会关于受理2021年厦门市重点发展产业中层以上技术和管理人才个税奖励、高技术高成长高附加值企业人才工资薪金个人所得税奖励申报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申报人才个税奖励，对所填报的各项内容和递交的申请材料的有效性、合法性、合规性及真实性作出保证，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完全相同，如有虚构、失实、欺诈等情况，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责任和后果。

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申报联系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2021年 月 日